

中 期 報 告 2009



中油潔能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0

目錄

	頁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4
其他資料	5-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9
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	10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2-13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4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3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收益為港幣243,200,000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港幣134,500,000元。本期間的燃氣銷售收益約增加港幣108,700,000元，躍升80.8%。燃氣銷售收益增加主要來自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新建成的壓縮天然氣（「CNG」）及液化石油氣（「LPG」）加氣站。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來自燃氣銷售活動所產生的毛利港幣66,200,000元，較去年同期錄得的燃氣銷售毛利港幣16,300,000元有所改善。整體毛利率由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12.1%增加至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27.2%。

與去年同期相比，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燃氣銷售收益及利潤均錄得顯著改善。業績持續改善主要乃由於新加氣站的回報所帶動。儘管期內新業務發展成本增加以及新加氣站僅處於初步營運，於各方面未能妥善發揮，惟本集團期內之營運銷售及利潤均有所提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縮減至港幣5,900,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虧損港幣22,100,000元。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表現得以改善乃本集團投資及努力的成果。本集團過去數年一直致力發展CNG及LPG汽車加氣站業務，並取得驕人成績。董事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充滿信心，本集團正處於最佳狀態於中長線繼續大展拳腳。

業務回顧

期內，於河南、山東及江蘇各省份新建成的CNG加氣站，均有助推動本集團盈利。本集團將興建更多加氣站以增加其於此龐大汽車市場的滲透率。

本集團已成功於中國多個主要城市建立知名度及增加其於零售市場之滲透率。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經營業績錄得顯著改善，董事會有信心，該等項目將於短期內進一步帶動收益及溢利增長。除於現有城市增加知名度外，本集團正於江西省及山西省的其他主要城市擴展業務。展望將來，本集團繼續致力於汽車燃氣消費市場，務求興建更多CNG母站及子站。未來幾年將會是本集團業務大躍進的時期，董事會深信本集團已準備就緒掌握中國此項市場發展所帶來的商機。

業務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燃氣相關業務，並擴展其於中國的天然氣業務。於中國，CNG的使用已日趨普及，部份由於中國政府實施政策推廣使用天然氣作為更環保的能源，另一方面由於天然氣較石油等其他能源更具成本效益。除家居及工業使用CNG外，由於CNG是較廉宜及潔淨的石油替代品，因此亦廣泛應用於汽車能源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於中國興建更多CNG加氣站。憑藉本集團的經驗及管理層的專業知識，本集團將可進一步鞏固其於中國的市場領導地位。

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融資租賃及股東貸款)約為港幣177,300,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2,400,000元)，當中港幣117,000,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9,400,000元)為撥付附屬公司於中國當地營運相關的人民幣計值銀行及其他借貸，因此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38.1%(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3%)，即本集團借貸除以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港幣464,800,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55,200,000元)的比率。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126,100,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5,300,000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外幣風險。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員工福利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070名僱員。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僱員酬金總額約為港幣20,500,0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20,900,000元)。本集團繼續按照市場慣例、僱員經驗及表現釐定僱員薪酬福利。其他福利包括僱員法定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醫療計劃。期內僱員薪酬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權及香港的辦公室處所，作為取得本地財務機構授出貸款的擔保。

承董事會命

駱志浩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季貴榮先生(主席)為非執行董事；駱志浩先生(行政總裁)、孫文浩先生及姬輝先生為執行董事；王忠華先生、鍾強先生及肖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 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駱志浩	實益擁有人	28,710,000	1.59%

本公司購股權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直接實益擁有 之購股權數目
季貴榮	14,900,000
駱志浩	24,900,000
姬輝	2,000,000
	41,800,000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之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及可換股債券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及淡倉：

名稱	附註	好倉/淡倉	身份及 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所持有 可轉換股份 數目(根據 可換股債券 可予發行)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	(a)	好倉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44,480,000	24.59%	137,500,000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a)	好倉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44,480,000	24.59%	137,500,000
中國航空技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a)	好倉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44,480,000	24.59%	137,500,000
Billirich Investment Limited	(a)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44,480,000	24.59%	137,500,000
中國航空技術進出口(香港)有限公司	(a)	好倉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44,480,000	24.59%	137,500,000
Tacko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好倉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44,480,000	24.59%	137,500,000
Bonus World Limited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20,000,000	6.64%	—
Deephaven Relative Value Equity Trading Ltd.	(b)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07,560,000	5.95%	—
Deephaven Capital Management LLC	(b)	好倉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及投資經理	107,560,000	5.95%	—
Deephaven Capital Management Holdings LLC	(b)	好倉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07,560,000	5.95%	—
Deephaven Managing Partners, LLC	(b)	好倉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07,560,000	5.95%	—
Knight Capital Group Inc.	(b)	好倉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07,560,000	5.95%	—
Colin Smith	(b)	好倉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07,560,000	5.95%	—
新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c)	好倉	實益擁有人及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89,050,000	4.93%	156,000,000
台元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c)	好倉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89,050,000	4.93%	156,000,000
Pow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d)	好倉	實益擁有人	—	—	150,000,000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 (a) Billirich Investment Limited (「Billirich」) 為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中航工業國際」)(前稱中國航空技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Tacko International Limited 連同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中航工業國際已發行股本合共約39.87%權益。Tacko International Limited 為中國航空技術進出口(香港)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國航空技術進出口(香港)有限公司為中國航空技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航技控股」，前稱中國航空技術進出口總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中航技控股為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所有該等公司均被視為於Billirich所持有之股份及可轉換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Deephaven Relative Value Equity Trading Ltd. (「Deephaven」) 為Deephaven Global Multi-Strategy Master Fund LP (「DGMSMF」)(前稱Deephaven Market Neutral Master Fund LP) 之全資附屬公司。Deephaven Capital Management LLC 持有DGMSMF約0.10%股權，為Deephaven Capital Management Holdings LLC (「DCMH」) 之全資附屬公司。DCMH分別由Deephaven Managing Partners, LLC (「DMP」) 及KEP Holdings I LLC 持有49%及51%權益，而KEP Holdings I LLC 為Knight Capital Group Inc. 之全資附屬公司。Colin Smith先生實益擁有DMP之65%股權。因此，上述所有人士均被視為於Deephaven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c) 新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新揚」) 及其全資附屬公司鉅盈海外有限公司分別實益擁有89,050,000股股份及因行使可換股債券而將予發行之156,000,000股可轉換股份。由於台元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實益擁有新揚之82.85%股權，因此被視為於上述股份及可轉換股份中擁有權益。
- (d) 根據本公司與Power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Power Global」)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訂立之終止協議(「終止協議」)，上述各方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四日所訂立之可換股債券協議已於終止協議生效日期終止。因此，Power Global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不再擁有本公司150,000,000股可轉換股份之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彼等之權益已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外，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已登記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予以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相關條文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本公司各董事在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於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董事資料變動

茲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載列以下董事資料變動：

本公司執行董事駱志浩先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晉盈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中國鎂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在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該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有關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本集團期內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報表已遵從適用之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所有法例規定，並已作充分披露。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負責審閱及評估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並不時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亦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 18th Floor
Two International Finance Centre
8 Finance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Phone: (852) 2846 9888
Fax: (852) 2868 4432
www.ey.com/china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8樓
電話：(852) 2846 9888
傳真：(852) 2868 4432
www.ey.com/china

致中油潔能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緒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於第10頁至第32頁所載中油潔能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有關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與說明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期財務資料報告之編製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之相關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核數師須負責根據吾等之審閱對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結論。吾等之報告乃根據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實體作出，而非為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而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之人員作出查詢，並運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核為小，因此不能保證本核數師會知悉在審核中可能會發現之所有重大事宜。因此，本核數師不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本核數師之審閱工作，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宜，使本核數師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規定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8樓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

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243,178	134,480
銷售成本		(176,937)	(118,196)
毛利		66,241	16,284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740	13,945
銷售及分銷成本		(18,828)	(9,177)
行政費用		(34,114)	(36,576)
財務費用	6	(5,387)	(5,572)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及虧損		856	(210)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9,508	(21,306)
稅項	8	(5,458)	(540)
期間溢利／(虧損)		4,050	(21,846)
歸屬於：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5,884)	(22,115)
少數股東權益		9,934	269
		4,050	(21,846)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9		
基本及攤薄		(0.33仙)	(1.24仙)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期間溢利／(虧損)	4,050	(21,846)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033	27,020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已扣除稅項	3,033	27,020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7,083	5,174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3,223)	3,222
少數股東權益	10,306	1,952
	7,083	5,17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97,069	368,98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1,503	18,100
商譽		128,478	128,269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3,261	12,286
可供出售投資	12	3,326	1,356
訂金		59,400	54,744
貸款予少數股東	22(b)(ii)	-	9,500
非流動資產合計		623,037	593,237
流動資產			
存貨		12,393	11,624
應收賬款	13	12,642	20,644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33,480	26,159
應收少數股東款項	22(b)(i)	10,609	7,295
貸款予少數股東	22(b)(ii)	9,500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6,092	75,349
流動資產合計		204,716	141,07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5	16,061	13,68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0,595	34,59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2(b)(i)	109	537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2(b)(i)	654	1,042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	22(b)(i)	4,195	1,096
股東貸款	22(b)(iii)	30,974	8,974
應付稅項		16,850	13,13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6	95,287	54,100
可換股債券	17	-	85,767
應付融資租賃		-	88
流動負債合計		204,725	213,024
淨流動負債		(9)	(71,953)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623,028	521,28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6	51,011	29,284
可換股債券	17	47,553	-
非流動負債合計		98,564	29,284
淨資產		524,464	492,000
權益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8	361,471	361,471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份	17	12,872	10,164
儲備		90,504	83,563
		464,847	455,198
少數股東權益		59,617	36,802
權益合計		524,464	492,000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歸屬於母公司之股權持有人											
	已發行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購股權 儲備	可換股 債券之 權益部份	特別資本 儲備	匯兌波動 儲備	公積金	資本贖回 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少數股東 權益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50,371	766,939	15,501	10,164	828,646	26,254	1,865	3,865	(1,573,132)	430,473	40,390	470,863
期間虧損	-	-	-	-	-	-	-	-	(22,115)	(22,115)	269	(21,846)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5,337	-	-	-	25,337	1,683	27,020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5,337	-	-	(22,115)	3,222	1,952	5,174
行使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	11,100	-	-	-	-	-	-	-	-	11,100	-	11,100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3,938	-	-	-	-	-	-	3,938	-	3,938
沒收購股權時轉撥儲備	-	294	(294)	-	-	-	-	-	-	-	-	-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	-	-	-	-	-	(434)	(434)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 三十日(未經審核)	361,471	767,233	19,145	10,164	828,646	51,591	1,865	3,865	(1,595,247)	448,733	41,908	490,64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61,471	767,233	19,145	10,164	828,646	46,477	1,865	3,865	(1,583,668)	455,198	36,802	492,000
期間虧損	-	-	-	-	-	-	-	-	(5,884)	(5,884)	9,934	4,050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661	-	-	-	2,661	372	3,033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661	-	-	(5,884)	(3,223)	10,306	7,083
發行可換股債券	-	-	-	12,872	-	-	-	-	-	12,872	-	12,872
可換股債券到期時 轉撥儲備	-	-	-	(10,164)	-	-	-	-	10,164	-	-	-
向少數股東派付股息	-	-	-	-	-	-	-	-	-	-	(2,085)	(2,085)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	-	-	-	-	-	(3,931)	(3,931)
少數股東出資	-	-	-	-	-	-	-	-	-	-	18,525	18,525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 三十日(未經審核)	361,471	767,233*	19,145*	12,872	828,646*	49,138*	1,865*	3,865*	(1,579,388)*	464,847	59,617	524,464

* 該等儲備賬合計為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綜合儲備港幣90,504,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3,563,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	35,770	19,62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	(55,710)	(43,526)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流出)	69,948	(30,4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增加／(減少)	50,008	(54,34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349	135,232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735	5,09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092	85,9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6,092	85,98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中油潔能集團有限公司乃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股份上市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4。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須予披露之所有資料及披露資料，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下文附註3所披露會影響本集團及於本期間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之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3.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於本期間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投資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成本」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歸屬條件及取消」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改進金融工具之披露」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3.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可沽售
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之修訂

客戶忠誠計劃

興建房地產之協議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其載列對一系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主要目的為刪除歧義及釐清用字，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包含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改變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方式。此項經修訂準則規定分開呈報擁有人與非擁有人權益變動。權益變動表將僅載入與擁有人交易之詳情，而所有非擁有人權益變動作為獨立項目呈列。此外，該準則新增全面收益表，於損益確認之所有收支項目及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所有已確認其他收支項目可以一份獨立報表或兩份相關連報表呈列。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採納此項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營運業績並無影響。然而，其導致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出現若干呈列變動。

3.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

此準則對本集團營運分部之資料披露作出規定，並取代有關釐定本集團主要(業務)及次要(地區)呈報分部之規定。採納此項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經營表現並無任何影響。本集團決定，營運分部與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所釐定之業務分部相同，而有關各分部之披露事項載於附註4。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設有兩個營運分部，並擁有兩個須予報告分部如下：

- (a) 經營加氣站分部，從事經營石油、CNG及LPG加氣站；及
- (b) 買賣燃氣相關產品分部，從事買賣汽車轉換零件及加氣站設備。

管理層會就資源分配決策及表現評估分開監控其營運分部之經營業績。分部表現乃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經營損益作出評估。集團融資(包括財務費用及利息收入)及所得稅乃按集團基準管理，不會分配至經營分部。

4. 分部資料(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主要分部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及溢利／(虧損)。

	經營加氣站		買賣燃氣相關產品		綜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部客戶銷售	241,434	127,562	1,744	6,918	243,178	134,480
其他收入	-	6,858	-	967	-	7,825
總計	241,434	134,420	1,744	7,885	243,178	142,305
分部業績	31,670	(2,107)	(9,944)	(5,166)	21,726	(7,273)
利息及租金收入以及未分配收益	-	-	-	-	740	1,686
未分配開支	-	-	-	-	(8,427)	(14,371)
財務費用	-	-	-	-	(5,387)	(5,572)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	-	-	-	4,43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及虧損	856	(210)	-	-	856	(210)
除稅前溢利／(虧損)					9,508	(21,306)
稅項					(5,458)	(540)
期間溢利／(虧損)					4,050	(21,846)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21	818
安裝CNG供應基建之收入	-	967
已收政府補助金	-	6,858
租金收入	569	751
其他	50	117
	740	9,511
收益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4,434
	740	13,945

6.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1,902	1,931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300	221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其他貸款利息	543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可換股債券利息	2,641	3,414
融資租賃利息	1	6
	5,387	5,572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已售存貨之成本	167,957	118,196
折舊	15,457	10,191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206	907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	3,9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	1,238
應收賬款減值	2,439	-
存貨減值	1,953	-

8.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八年：無)。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有規例、詮釋及慣例按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集團：		
當期－中國國內	5,458	540
期間稅項總額	5,458	540

9.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港幣5,884,0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22,115,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807,355,026股(二零零八年：1,783,264,367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行使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對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影響，因此期內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向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動用港幣26,000,0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13,000,000元)發展在建工程以及港幣15,000,0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37,000,000元)購買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2.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海外非上市權益投資，按成本值	148,992	147,022
減值	(145,666)	(145,666)
	3,326	1,356

上述投資包括對權益證券的投資，被劃分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並且無固定到期日或票面息率。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為港幣3,326,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56,000元)的非上市權益投資已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此乃由於合理估計公允值的範圍太大，董事認為無法可靠計算彼等的公允值。

12. 可供出售投資(續)

可供出售投資包括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所收購於CMEP Limited (「CMEP」)已發行股本的35%權益的投資，成本為港幣137,858,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7,858,000元)，已於二零零五年全數撥備。CMEP乃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透過持有合約權利於中國國內買賣電視商業時段業務中收取費用。

有關投資乃根據中國傳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CMI」)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日訂立的買賣協議(「該協議」)，按代價總額連同直接開支港幣137,858,000元所收購。根據該協議，CMI已向本公司作出多項承諾，包括CMEP的保證溢利。

然而，有關承諾及保證未獲履行。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促使向CMI提出法律訴訟，就(其中包括)違反該協議提出索償。法院已判決本公司獲勝，而截至本報告日，法院判決仍未獲執行。董事認為，由於未能聯絡CMI的管理層，因此本集團未能執行法院判決。因此，董事認為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投資已悉數減值，而於CMEP投資的減值虧損港幣137,858,000元已從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收益表中扣除。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餘下減值虧損港幣7,808,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808,000元)指董事就其他可供出售投資經參考該等投資的估計現金流量現值後所確認的減值虧損。

13. 應收賬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20,314	25,855
減值	(7,672)	(5,211)
	12,642	20,644

本集團與客戶間的貿易條款以信貸交易為主，但通常要求新客戶預付款項。信貸期通常為90至120日，每位客戶設有最高信用限額。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未收回應收款項，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查逾期結餘。鑑於上文所述，加上本集團應收賬款與大量多元化客戶相關，因此不存在信貸風險集中的問題。應收賬款並不計息。

根據發票日期，於財務狀況表結算日的應收賬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0至90日	9,445	16,660
91至120日	-	1,494
120日以上	10,869	7,701
	20,314	25,855

14.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預付款項	23,029	20,021
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9,568	135,255
減值	(129,117)	(129,117)
	33,480	26,159

上述被視為並無減值結餘之金融資產乃關於最近並無拖欠記錄，且並無逾期或減值之應收款項。

15. 應付賬款

根據發票日期，於財務狀況表結算日的應付賬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0至90日	7,019	13,199
91至120日	492	-
120日以上	8,550	487
	16,061	13,686

應付賬款為免息並通常於90日內清償。

1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實際利率(%)	到期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流動				
其他貸款—無抵押	-	應要求償還	2,150	2,150
其他貸款之即期部份				
—無抵押	6.9 至 7.71	2010	17,960	3,037
銀行貸款—無抵押	5.35 至 8.22	2010	69,540	39,550
長期銀行貸款之即期部份				
—有抵押	最優惠利率 - 2.8 至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 2.25	2010	5,637	9,363
			95,287	54,100
非流動				
其他貸款—無抵押	6.9 至 7.71	2010 - 2012	29,472	6,795
銀行貸款—有抵押	最優惠利率 - 2.8 至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 2.25	2010 - 2021	21,539	22,489
			51,011	29,284
			146,298	83,384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若干銀行貸款由以下作抵押：

- (i)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權抵押；
- (ii) 本集團於香港賬面值為港幣21,973,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2,222,000元)的樓宇作抵押；及
- (iii) 本公司簽訂合共港幣71,910,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5,860,000元)的公司擔保。

1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除無抵押銀行貸款港幣69,540,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9,550,000元)及其他貸款港幣47,432,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832,000元)是採用人民幣列值外,所有其他借貸皆以港幣列值。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賬面值與公允值相若。

17.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本公司發行總面值港幣58,700,000元之可換股債券。債券持有人可於發行可換股債券後任何時間按初步轉換價每股港幣0.2元轉換為普通股份。未獲轉換之可換股債券將於發行日期後兩年按面值贖回。該等債券按年利率2厘計息,每半年支付前期利息。

負債部份之公允值乃於發行日採用並無兌換權之類似債券之對等市場利率進行估計。剩餘款額列作權益部份,並計入股東權益內。

於二零零七年所發行總面值港幣85,800,000元之可換股債券已於本期間內到期時獲悉數贖回。

17. 可換股債券(續)

可換股債券分為負債及權益部份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面值		
於一月一日	85,800	85,800
發行可換股債券	58,700	-
於期內贖回	(85,800)	-
於期終／年終	58,700	85,800
負債部份		
於一月一日	85,767	75,636
發行可換股債券	45,828	-
於期內贖回	(85,800)	-
利息開支	2,641	12,705
已付利息	(883)	(2,574)
於期終／年終	47,553	85,767
權益部份		
於一月一日	10,164	10,164
發行可換股債券	12,872	-
於期內贖回	(10,164)	-
於期終／年終	12,872	10,164

18. 股本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000股) 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0.2元	2,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807,355,000股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07,355,000股) 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0.2元	361,471	361,471

19. 或有負債及訴訟

除上文附註12所述的未了結訴訟外，本公司現時為一項訴訟的被告人，內容有關一名第三方就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二日的貸款協議向本公司追討港幣2,150,000元債項連同自二零零五年二月十二日起計的有關利息。本公司正就有關訴訟提出抗辯，相關負債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計入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

20. 經營租賃安排**(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安排出租若干加氣站設備及汽車，租賃期為一年至十五年不等。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以下年期到期日應收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400	4,365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614	5,531
五年後	15,581	16,156
	23,595	26,052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處所、加氣站、土地及員工宿舍，租賃期為一年至二十年不等。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以下年期到期日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一年內	6,484	9,70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3,382	38,857
五年後	65,910	63,767
	95,776	112,333

21. 承擔

除上文附註20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擁有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為港幣60,132,000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0,460,000元）。

22. 關聯方交易

(a) 除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向少數股東銷售產品	(i)	35,391	11,258
向共同控制實體購買產品	(ii)	-	1,141
向少數股東收取之利息收入	(iii)	-	40
向聯營公司收取之租金收入	(iv)	408	595
向股東支付之利息開支	(v)	543	-

附註：

- (i) 向少數股東銷售燃氣乃按照給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公開價格和條件進行。
- (ii) 向共同控制實體採購燃氣乃按照共同控制實體給予其主要客戶的公開價格和條件進行。
- (iii) 向少數股東收取之利息收入乃按年利率3厘計算。
- (iv) 向聯營公司收取之租金收入乃由本集團與聯營公司經參考市場租金後相互同意釐定。
- (v) 向股東支付之利息開支乃按年利率3.65厘計算。

22. 關聯方交易(續)**(b) 與關聯方的未清償結餘：**

- (i) 除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給予少數股東之貸款按年利率3厘計息外，與共同控制實體、聯營公司及少數股東之間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ii) 給予少數股東之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iii) 股東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65厘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該等結餘的賬面值與彼等的公允值相若。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2,224	4,074
退休後福利	12	12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	788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總額	2,236	4,874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上述第(a)(i)至(a)(v)項的關聯方交易亦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23.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本集團與韓國SK Gas株式會社(「SKGAS」，為於南韓註冊成立之獨立公司)訂立一項協議，據此，本集團須購買而SKGAS須出售吉林愛思開燃氣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之公司)之全部註冊及繳足股本，有關現金總代價為人民幣11,924,000元(相當於約港幣13,593,000元)。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一名認購人訂立一項終止協議，據此，雙方同意終止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四日訂立之可換股債券協議。於本期間內概無向該認購人發行可換股債券。

24. 中期財務報告的批准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